

项目采购编号：濮阳县磋商采购-2025-30

濮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濮阳县食品抽检项目 E 包

委托检验合同

甲方：濮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河南中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濮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濮阳县国庆路东段 98 号

电话:0393-3310018

乙方:河南中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 11 号 1 号孵化楼 916 号

电话:15515546851

签订地点:河南省濮阳县

经过招标采购,甲方将乙方作为濮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濮阳县食品抽检项目 E 包的中标人。甲方乙方经过协商,就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以及投标文件中承诺,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采购服务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抽样检测任务

检验任务即时下达。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天内: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E 包 430 批次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测工作。抽样区域:北关所、文留镇、南关所、梨园乡。

二、协议价格

本次抽样检测合同总费用为:

E 包:235673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伍仟陆佰柒拾叁圆整;费用包含抽样人员、车辆费用、样品买样及检测费用、试剂耗材费用等。

三、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5 年版)》的要求,委托事项如下:

1. 由乙方完成甲方委托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的样品采集、检验,并按时出具检验报告、填报检验结果,并对抽样过程合法性和检验数据准确性负责。
2. 乙方按照甲方对食品抽样品种、检验项目、批次数量和采样区域分布等要求,制订详细可行的抽检工作实施方案,征得甲方同意,并报甲方备案。
3. 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5 号)要求,样品检验周期确定为 20 个工作日,乙方应按规定的时限完成检验、信息填报。发现不合格的,应按要求报送电子及纸版材料。涉及突发食品安全事件或违法案件的食品抽检,乙方应在检验技术许可情况下的最短时间内出具检验报告书。

4. 乙方根据甲方认可的抽检工作实施方案采集样品。在组织抽样、检验过程中，不得随意调整抽样对象、抽样地点、抽检产品的种类、品种；如因客观情况必须进行调整的，需征得甲方同意。

5.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项目及检验方法进行检验，并及时将有关数据填报录入指定的抽检信息系统。

6. 乙方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开展抽样、检验、留样保存与处理以及各种原始记录制作、归档与保存等各项工作；并在每批任务完成后，结合行业发展及本单位检验工作实际，对承担的抽检监测情况进行风险分析或质量分析，撰写相关总结报告，并按要求及时报送甲方。

四、甲乙双方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制定食品抽样和检测方案；
- 2、甲方按协议约定的费用及时足额付费；
- 3、负责协调处理抽样工作过程中遇到的其他问题。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 1、如实提供本单位合法有效的资质证书及相关材料；
- 2、制定抽检工作方案及流程，完善抽检工作措施，明确检验规则和检验方法及检验结论所依据的有效法律文件，保证检验工作的合法有效性及检测结果的准确性。检测结果只对所抽取的样品负责；
- 3、有义务根据甲方要求参加因检验结论引发的法律事务，对检验结论进行说明；
- 4、要严格按照甲方制定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和市场监管总局印发的《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和核查处置规定》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抽样和检验。

五、费用支付

协议签订后全部检测工作完成并出具报告，履约验收合格并提供付款所需材料齐全后，甲方于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

六、违约责任

-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 2、乙方出具虚假或伪造检验报告的，甲方有权拒付其抽检费用。



3、乙方逾期抽验、检测，甲方按照协议总价的千分之一/每逾期日计算违约金从总费用中扣除。

4、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乙方延误抽检或不能按时按成检测(应事先通知甲方并征得同意)和甲方不能按时付款，双方互不承担相应责任，但相关事宜双方应协商解决。

七、其他事项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也可由甲乙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五份，委托方三份，受托方两份。

3、本协议附件和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甲方(公章)：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公章)：河南中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濮阳县国庆路东段 98 号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 11 号 1 号孵化楼 916 号

时间：2025.12.1

时间：

公司名称：河南中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州科技支行

账号：41001509010050261212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395405626G

电话：0371-61779229

